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  
承辦人：吳靜琄  
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114  
傳真：02-23117550  
電子信箱：chingli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藝演字第112000149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203P000322\_1120001493\_112D200030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年南海藝夏-兒童戲劇夏令營招生簡章」1份，  
請協助轉知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供學生體驗、探索及創作表演藝術之機會，本館於暑假期間邀請偶偶偶劇團辦理物品劇場營隊，期藉由營隊活動啟發其創造力及想像力，同時培養美學素養以及藝術欣賞能力。
- 二、招生簡章請至本館網站下載：[https://www.arte.gov.tw/pro2\\_course\\_list.asp](https://www.arte.gov.tw/pro2_course_list.asp)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

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2/05/26



041120044181 有附件